

# 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高教园区管理委员会

---

## 关于转发《“昌聚杯”第五届 “创业昌平”创业创新大赛工作方案》的通知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北京邮电大学、中央财经大学、外交学院、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北京科技大学：

由区委组织部、区人力保障局主办的“昌聚杯”第五届“创业昌平”创业创新大赛将于2022年4月1日正式启动，现将大赛工作方案转发给各高校，请各高校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师生参与，同时请于4月11日16时前，将“推荐报名项目统计表”（附件）发送至邮箱：gaojyq@bjchp.gov.cn。

附件：1.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北京市选拔赛暨  
第五届“创业北京”创业创新大赛昌平区赛事工作  
方案

2. 推荐报名项目统计表

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高教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4月1日

（联系人：陈婷婷；联系电话：60769507）

## 附件 1

# 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北京市选拔赛 暨第五届“创业北京”创业创新大赛昌平区赛事 工作方案

## ——“昌聚杯”第五届“创业昌平”创业创新大赛工作方案

### 一、大赛目的

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就业优先战略及人才强国战略，以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推进乡村振兴为核心价值和重点评价指标，大力营造全社会鼓励支持创新创业的浓厚氛围和良好环境，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向高质量纵深发展。通过搭建服务创新创业的平台，引导社会各界力量支持创新创业，弘扬创新创业文化，推动新业态和新就业形态发展，充分释放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

### 二、大赛主题

创响新时代 共圆中国梦

### 三、组织机构

#### （一）主办、承办、协办单位

**“昌聚杯”大赛主办单位：**昌平区委组织部、昌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单位：**北京昌平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昌平区财政局、昌平区发展改革委、昌平区教育

委员会、昌平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昌平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昌平园管理委员会、昌平区农业农村局、昌平区商务局、共青团昌平区委员会、昌平区妇女联合会、昌平区残疾人联合会、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二）大赛组委会

大赛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领导，由各主办单位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昌平区人力社保局。

## （三）评审委员会

为确保大赛评选工作公开、公平、公正进行，大赛组委会将邀请市级大赛创业指导专家、昌平区创业导师库中优秀导师、成功创业企业家及创投行业领军人士共同组成大赛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对大赛组委会负责，并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 四、组织形式及赛制安排

“昌聚杯”大赛分为制造业组、服务业组、青年创意专项组、乡村振兴专项组和劳务品牌专项组五个组别。其中制造业组、服务业组、青年创意专项组、乡村振兴专项组将通过路演的形式集中比赛评比。劳务品牌专项组不举办单独赛事，经昌平区各职能部门推荐，专家评审，择优向市级推荐参赛。“昌聚杯”大赛按照全市统一入口报名参赛，符合参赛条件的项目只能参加1个赛道。

### （一）制造业项目组

既包括采矿冶炼、纺织服装、机械制造、产品代工、小商品制造等传统产业的改进创新和升级迭代，也包括信息技术、生物

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航空航天、海洋装备、互联网 TMT 等新兴产业。

年满 16 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项目所在地位于北京市昌平区。

## （二）服务业项目组

既包括商贸、餐饮、住宿、家政、物业等传统服务业项目，也包括服务研发设计、电商物流、法律服务、教育培训、人力资源、健康医养、文体旅游等现代服务业。

年满 16 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项目所在地位于北京市昌平区。

## （三）青年创意专项组

面向 16 至 35 周岁的高校及技工院校在校生、毕业生等青年群体，项目类型不限，须有技术、产品、模式等方面的创新成果，有完整的创业计划书，办公场所位于北京市昌平区。

## （四）乡村振兴专项组

面向各类乡村创业项目，如农业科技、特色种养殖、农产品加工、农村电商物流、乡村旅游、传统手工艺、文化传承与创新、乡土人才培育开发等。

年满 16 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项目所在地位于北京市。

## （五）劳务品牌专项组

面向各类依托、运用劳务品牌培育、开发和创业的项目。年满 16 周岁的各类创业群体均可报名参赛，项目所在地位于北京

市昌平区。

## 五、报名参赛条件

报名参赛项目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参赛企业工商登记注册地为北京，未注册的参赛团队办公场所位于北京市。往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全国决赛获一、二、三等奖的项目和往届“创业北京”创业创新大赛获扶持资金的项目不能参加。

（一）制造业组、服务业组、劳务品牌专项组、乡村振兴专项组报名参赛条件

1.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已登记注册且未满 5 年的企业或机构。

2. 参赛项目具有创新性的技术、产品或经营服务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项目的产品、经营属于同一参赛主体，且对技术有合法使用权。

3. 参赛项目须为原创性创新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4. 参赛者须为该项目的第一创始人或核心团队成员。

（二）青年创意专项组报名参赛条件

1. 项目第一创始人须为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已满 16 周岁、不超过 35 周岁的高校及技工院校在校生、毕业生等青年群体。

2. 项目尚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

3. 项目在技术、产品、模式等方面有创新，有完整的创业计划书，具备落地发展必要条件，未来成长潜力较大。

4. 项目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置权。

## **六、赛事流程**

### **第一阶段：大赛启动和组织发动**

#### **1. 大赛设计和筹备**

时间：2022 年 3 月 14 日-31 日

联合区级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成立区级大赛组委会，解读市级大赛方案和各项组织实施规范，进行工作部署，明确相关规则和要求制定区级大赛方案、通知等相关文件，进行竞争性磋商，确定第三方服务机构并签订合同。3 月 25 日前将区级大赛方案报送市级大赛组委会。启动大赛，公布大赛方案，通过各类媒体广泛大赛开展宣传发动等工作；根据大赛具体工作要求，组织前期准备工作。

#### **2. 报名和审核**

时间：2022 年 4 月 1 日 10:00 至 4 月 30 日 18:00

区级大赛制造业、服务业、青年创意、劳务品牌预选赛参赛者，通过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网站及微信公众号统一报名入口填报基本信息，按照所在区提交参赛详细资料，区大赛组委会按照参赛条件于 4 月 30 日前完成项目审核，同时，以短信、电话或邮件等方式告知符合条件的本区参赛项目参赛，并于 5 月 10 日前将审核结果反馈至市大赛组委会。

## 第二阶段：举办“昌聚杯”区级大赛

### 1. 预选赛

时间：2022 年 5 月上旬

广泛征集项目，按照大赛实施细则的统一评审标准，对参赛项目进行筛选并推荐晋级项目。采取线上项目路演或专家集中评审的方式对参赛路演项目进行打分排名，“昌聚杯”大赛四个比赛组别，每组决选出 10 个共 40 个项目进入决赛；经各部门推选的劳务品牌项目直接进入区级决赛。

### 2. 培训指导

时间：2022 年 5 月中旬

组织晋级赛项目参加赛前培训。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安排，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进行，从路演技巧，商业计划书打磨、企业融资分析等方面对晋级选手进行辅导，提高参赛选手水平和竞争力。

### 3. “昌聚杯”大赛决赛

时间：2022 年 5 月 26 日前

大赛统一使用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北京市选拔赛暨第五届“创业北京”创业创新大赛昌平区选拔赛，以打造大赛统一品牌。

以项目路演的形式评选出一、二、三等奖、优秀奖和专项奖。项目路演的形式将视疫情防控要求采取网上直播或现场常规路演方式举行。“昌聚杯”大赛四个比赛组别各评出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2 名、优秀奖 5 名；劳务品牌专项奖 1 名；

同时，评选优秀组织奖。决赛结果产生后，大赛组委会将根据疫情防控需要，采取决赛后现场颁奖或择期颁奖的形式进行。

#### 4. 区级项目推选结果报送

时间：2022 年 5 月 26 日前

将制造业、服务业、青年创意、劳务品牌优秀项目向市级大赛推送。

### 七、评审标准及规则

#### （一）评审标准

突出“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的导向，重点关注项目的创新性、示范性、引领性及带动就业、助力乡村振兴等社会价值。“创新”，主要围绕项目的产品、技术、商业模式、管理模式等评分；“创业带动就业”，主要围绕项目直接提供的就业岗位数量及质量、带动上下游产业就业规模、带动重点群体就业等方面进行打分；“助力乡村振兴”，主要围绕项目吸纳就近就地就业数量及质量，带动当地产业发展、资源利用、民族文化遗产，以及对地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等方面评分。

#### （二）评审规则

选拔赛和决赛项目评审以路演方式进行。现场路演评分的组织规则及评定标准按照市级大赛要求执行。

### 八、奖励与扶持

#### （一）奖励

1. “昌聚杯”大赛对获奖项目分别颁发证书并给予相应奖励或资金扶持。

一等奖每组 1 名共 4 名，给予 6 万元/名，合计 24 万元创新

创业扶持资金。

二等奖每组 2 名共 8 名，给予 4 万元/名，合计 32 万元创新创业扶持资金。

三等奖每组 2 名共 8 名，给予 2 万元/名，合计 16 万元创新创业扶持资金。

优秀奖每组 5 名共 20 名，给予 1 千元/名（税后），合计 2 万元创新创业扶持资金。

对获奖的劳务品牌项目颁发证书并给予 2 万元创新创业扶持资金。

优秀组织奖：对组织发动得力、社会影响力大、工作成效明显的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奖。

区级大赛奖励资金合计 76 万元，由就业专项资金列支。

## （二）扶持措施

将所有获奖项目纳入优秀创业项目库，持续宣传推广，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提升创业项目和创业者知名度，拓宽其市场发展渠道，结合各单位职能提供优质持续创业服务。向投资基金、创业投资机构推荐，进行投融资对接，争取投资支持。向银行、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推荐，并给于获奖项目一定的授信额度。昌平区获奖项目在非京生源引进、人才引进方面将给予获奖企业重点支持。将参与相关工作的导师评委纳入昌平区创业导师库，为创业服务提供人才支持。

## 九、宣传与配套活动

大赛启动后，大赛组委会将广泛发动各类媒体对大赛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宣传报道，并委托专业机构全程跟踪各阶段赛事进

展，宣传更多地方好的做法，树立更多的创业典型，提升大赛的社会影响力和关注度，积极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舆论氛围。

为丰富活动内容，提升大赛影响，结合本区实际，积极开展创业大讲堂、创业培训、创投对接等配套活动，努力营造浓厚氛围、扩大社会影响、增强活动成效。鼓励各类创业服务机构和媒体充分发挥各自作用，积极参与大赛的相关活动，并为参赛项目提供指导、培训、推广、投融资等方面的深度服务。

北京市昌平区人力社保局

2022 年 3 月 24 日